

新北市新莊區頭前國小母語日特色

一、實施原則：

- 〈一〉本計畫所稱之「臺灣母語」，係指本校所在社區民眾日常使用之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言等臺灣本土母語。
- 〈二〉邀請家長、教師及行政人員代表，成立「臺灣母語日」推動小組，負責擬訂實施計畫及執行、考核等相關事宜，並選擇星期一為學校母語日。
- 〈三〉臺灣母語日之推動，應包括課程規劃、教學實施、課間活動、情境布置、創作發表或研究等之深度運用，於教師教學、親師生溝通、同儕互動時，儘可能使用當地多數居民所屬之臺灣母語，並應兼顧地區少數族群較常使用之日常語言。
- 〈四〉實施當日應將相關領域中與鄉土教育相關之內容，予以重新整合，並針對本校之特色，結合鄉土語文，規劃活動主題，惟臺灣母語日之活動不宜影響正常教學之進行。
- 〈五〉活動內容以生活化、趣味化、統整化為原則，形式、理念、結構、活動方法，都能隨領域之特性而轉變，讓「教」與「學」雙向同時進行學習。
- 〈六〉鄉土語言之教學目的在於使學生更加豐富其日常生活，在活動過程均強調「生活接觸、活動參與」，經由學習、討論、統整後實際建構知識。
- 〈七〉藉由情境營造促進學生學習，有效豐富鄉土語言學習內涵，並讓學生在活動中建立「人親、土親、文化親」的深刻體認。
- 〈八〉期盼學校行政人員、教師以身作則，儘量使用母語作為公共語言、教學語言，在校園中充分使用，成為學生表率。
- 〈九〉臺灣母語日當日之廣播、下課時間之對話，儘量以母語應對為原則；朝會、晨會之報告建議以活潑、多元之母語方式呈現，亦可安排教師或學生上臺表演；晨光、用餐、打掃、放學等時間可播放母語歌謡作品，供全校師生聆賞。

二、活動設計：

臺灣母語日當日之活動，除依上述原則辦理外，各領域可參考下面所列之內容，配合原有課程進度、內容，自行設計相關活動，並儘量以母語作為主要教學語言。

- (一) 語文領域（國語）—提供國語與臺灣母語對應、俗諺與成語對照或鄉土文學之優良作品，教導學生朗誦。
- (二) 語文領域（英語）—教導學生介紹各學校、鄉鎮市特色之簡短英語與母語之對應。
- (三) 語文領域（鄉土語言）—設計與母語文化有關之闖關活動內容，諸如俗諺、謎語、歇後語、當地重要人物簡介及其影響、特有景觀等內容，並著重趣味性。
- (四) 數學領域—介紹民俗童玩、週遭生活之相關數學原理。

- (五)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與生活課程一介紹校園動植物、自然景觀及週遭生活之相關原理。
- (六)社會領域一讓學生擔任校園或鄰近各展覽場館小小導覽，向家長做詳細介紹，以便具體呈現鄉土教學成果。
- (七)藝術與人文領域一鼓勵學生進行鄉土歌謡、舞蹈之表演，並介紹各鄉鎮市特有風采及各展覽館區之特色。
- (八)健康與體育領域一介紹民俗童玩之製作與玩法。
- (九)資訊領域一協助完成各校母語教學網頁。
- (十)綜合活動領域及社團活動一聘請各鄉鎮市傑出民俗藝術工作者到校傳承技藝；針對各鄉鎮市之特色，結合鄉土語文，作為學生歌曲演唱、樂團演奏、詩歌朗誦、話劇表演活動之主題，相信更可豐富學生的學習內涵。

三、實施的活動項目：

序號	項目名稱	方式	實施時間	內容
1	母語日	生活會話	每週一全日	當日上課時間除專有名詞或專業術語採原文或中文介紹外，應以母語對答為原則；下課時間及日常對答、招呼鼓勵以母語對答為原則；國語課及英語課以該科語言上課。
2	母語空中會	廣播	打掃時間	廣播及播放音樂，均採用鄉土語言、歌謡、樂曲，以營造母語學習的情境。
3	母語朗讀比賽	母語朗讀	配合校內外語文競賽	每學年舉辦一次，對象為四、五年級
4	母語圖書區	設收集櫃	一般時間	設置母語書籍、CD、錄影帶專區，供教師借用，增長專業智能，擴展教材。
5	母語學習櫥窗	俗語介紹	一般時間	於佈告欄張貼台灣鄉土俗語。
6	鄉語才藝秀	歌唱、舞蹈	才藝競賽	透過歌唱、舞蹈等方式，讓孩子勇於展現自我發表才藝，達到相互觀摩學習的作用。

四、預期效果：

- (一)藉由每週一日之臺灣母語日活動，活用各級學校現有教育資源，將母語適時、適量融入學校生活中，深化九年一貫課程鄉土語言教學的學習內涵，並逐步融入各科教學之中，擴大母語使用空間。
- (二)讓學生及社會大眾經由接觸後進一步了解、接納、尊重各族群之語言、文化、藝術之豐富內涵及其生活方式與文化特質，進而肯定各族群民族之文化，為母語傳承進行有效之紮根工作。

(三) 經由本活動讓各領域教學作橫向連結，多元呈現母語豐富內在，積極營造母語環境，使政策更落實於生活應用中，除讓學校師生能開口說母語外，亦可在活動中培養對各族群文化的了解與尊重。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